

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年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关于计提商铺资产减值准备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检查，对公司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问询后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，依据充分合理，决策程序规范合法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规章制度，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；且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独立董事：

彭 涛

吕福新

徐维东

2017 年 1 月 11 日